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鄭秋子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100608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197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1977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19774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10019774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轉知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辦理「111年嘉義地區史蹟研習營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史館臺灣文獻館111年3月3日臺編字第1110000643B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為推廣臺灣地方史事研究，爰辦理旨揭研習營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1年5月2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50分至下午5時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中正大學文學院R144國際會議廳國際會議廳(地址：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1段168號)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3月21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th.gov.tw/signup/>（建議以google chrome瀏覽器開啟），預定錄取50人，如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，以抽籤方式決定，經錄取後每人報名

教務處 111/03/07 12:43



1110001596

有附件

費新臺幣500元整(繳交國庫)。

(五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於研習結束時發給8小時研習證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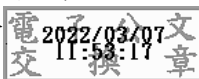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案尚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楊絲羽小姐，電話：(049)2316881分機403，電子信箱：

alicer110299@mail.th.gov.tw，相關資訊公告於該館網站：<https://www.th.gov.tw/>。

四、檢附旨揭研習營課程表、報名須知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高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